

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。经事后审核，发现报告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具体更正情况如下：

一、更正内容

对公司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“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之“五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”之“（一）主营业务分析”之“2.收入和成本分析”之“（7）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”之“B.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”进行更正：

更正前：

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2,732.41 万元，占年度采购总额 26.30%；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，占年度采购总额 0.00%。

序号	供应商名称	2021 年采购金额 (万元)	2020 年采购金额 (万元)	增长率 (%)
1	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26,437.49	25,141.40	5.16
2	常州杰特塑业有限公司	25,505.62	26,061.93	-2.13
3	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8,016.16	7,176.46	11.70
4	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7,921.09	5,571.62	42.17
5	马鞍山自然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	4,852.05	3,146.95	54.18
	合计	72,732.41	67,098.36	8.40
	占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(%)	26.30	26.92	减少 0.62 个百分点

更正后：

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**86,537.50** 万元，占年度采购总额 **27.35%**；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，占年度采购总额 0.00%。

序号	供应商名称	2021 年采购金额 (万元)	2020 年采购金额 (万元)	增长率 (%)
1	常州杰特塑业有限公司	33,238.57	26,061.93	27.54
2	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29,361.23	25,141.40	16.78
3	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0,312.87	5,571.62	85.10
4	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8,772.78	7,176.46	22.24
5	马鞍山自然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	4,852.05	3,146.95	54.18
	合计	86,537.50	67,098.36	28.97
	占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(%)	27.35	26.92	增加 0.43 个百分点

二、其他说明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其他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（修订版）》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，敬请查阅。

公司对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8日